

股東常會日期 111 年 5 月 12 日

徵求人	委任股東	擬支持董事 被選舉人名單	董事被選舉人 之經營理念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 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康和綜合 證券股份 有限公司 (簡稱：康 和、康和 證、康和 証、康和 證券、康 和証券)	阮世欣 張正欣 徐豫東 賴永騰 安邦瑩 東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王聖芳 林宜隆 鍾孫雯 林峻斌 優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蔡維仁 陳建廷 吳旻繕 溫仙智 中盈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1. 徐豫東 2. 周志誠 3. 簡學仁 獨立董事： 1. 徐建華 2. 黃秋永 3. 王鶴偉 4. Jonathan Ross	1. 強化公司治理。 2. 確保公司永續經營。 3. 善用企業核心資源。 4. 創造股東最大利益。	1.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176 號 B1 (02)8787-1118 2. 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全省徵求場所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 3 段 206-2 號 (02)25212335 【徵求限 1,000 股(含)以上】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 (<http://free.sfi.org.tw/>) 查詢。

開 會 通 知 書

- 一、茲訂於一一一年五月十二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受理股東報到時間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假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一段327號，召開一一一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 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2. 審計委員會審查一一〇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 一一〇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情形報告。4.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狀況報告。(二)承認事項：1. 一一〇年度決算表冊案。2. 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1.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2.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3. 修訂『取得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4.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四)選舉事項：全面改選董事。(五)其他議案：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六)臨時動議。
- 二、董事會擬議分派：盈餘現金股利每股配發3.49958496元；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每股配發0.501878元。
- 三、本次股東會選任董事7人(含獨立董事4人)，採候選人提名制，董事候選人名單為徐豫東、周志誠及簡學仁、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為徐建華、黃秋永、王鶴偉及Jonathan Ross；查詢其學經歷等相關資料，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查詢(網址：<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146sb10>)，「公告種類」請點選「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董監事相關公告(上市櫃及興櫃公司)」。
- 四、本次股東會若有公司法第172條規定之召集事由，其主要內容，請逕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點選『基本資料』項下『電子書』之『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輸入公司代號(或簡稱)及年度，點選『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或『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查詢。
- 五、依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111年3月14日至111年5月12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 六、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附股東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乙份，至希 查照撥冗出席，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三聯出席簽到卡(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四聯委託書**後全聯折疊寄回，並請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俟經該部於出席簽到卡內加蓋登記章，仍寄交 貴股東或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如 貴股東或 貴股東代理人於開會前一天仍未收到出席簽到卡，請於開會當天攜帶身分證正本及印鑑至會場辦理出席。
- 七、本次股東會若有委託書徵求人，本公司依規定擬將委託書徵求書面資料彙總於111年4月11日前上傳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證基會網址：<http://free.sfi.org.tw>)。投資人進入該網址後，請於「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證券代號/公司查詢。
- 八、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1年4月12日至111年5月9日止，請逕登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網頁，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 九、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十、敬請 查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晶宏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啓



※洽領紀念品須知※

- ◎股東會紀念品：防疫口罩(數量如有不足時，得以同等價值商品替代之)。
- ◎紀念品發放原則：持股本滿1,000股之股東，除股東親自出席股東會或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得領取外，本公司將不予發放紀念品。
- ◎紀念品領取方式(紀念品恕不郵寄且會後不補發)：
- 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請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至會場領取。
 - 股東如欲委託代理出席並領取紀念品者【徵求股數限1,000股(含)以上】，請於第四聯委託書之委託人欄簽名或蓋章，自111年4月11日起至111年5月5日止(例假日除外；徵求人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洽徵求人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或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徵求場所辦理(詳如部分徵求場地表)。
 - 持股本1,000股(含)以上之股東，如不親自出席且不委託出席而欲領取紀念品者，請於領取紀念品簽章處簽名或蓋章後，於111年5月12日至福邦證券股務代理部領取。
 - 採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如欲領取紀念品者，請於領取紀念品簽章處簽名或蓋章，或列印出「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股東e票通」網頁之「議案表決情形」頁面全頁，自111年5月13日起至111年5月17日止(例假日除外)，至福邦證券股務代理部領取(此發放期間非採電子投票之股東不得領取)。

晶宏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一年股東常會

紀念品兌換券

領取紀念品
簽章處

如欲委託出席
仍請於委託書
上簽名或蓋章

委託書使用須知

- 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百七條規定辦理。
- 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指 派 書

茲指派 君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代表，出席 貴
公司一一一年五月十二日股東常會
，依法行使一切股東權利。
此致
晶宏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東(蓋章)：

中華民國111年 月 日